**附件1硕士阶段评估打分标准**

烟草学院自2018年开始采用申请审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，其中综合能力面试环节包括硕士阶段评估，根据申请人提交的获奖证书、发表论文、所获专利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证明材料的档次和数量等进行打分，具体打分标准如下。

**一、获奖证书（30分）**

获奖证书主要指个人荣誉证书，包括各类奖学金、挑战杯（限前3名）、三好学生、优秀团员、优秀学生干部等，其中国家级奖励证书每项计30分，省部级奖励证书每项计20分，校级奖励证书每项计15分，院级奖励证书每项计10分。累计超过30分者，按30分计算。

**二、发表论文（50分）**

 凡导师为第一作者、研究生为第二作者或研究生为第一作者，导师为通讯作者（限两人合著文章），均视为研究生独撰，要求河南农业大学拥有完全的知识产权（第一单位、第一作者、通讯作者署名均为河南农业大学）。

发表影响因子IF>2的SCI源期刊论文记50分；发表影响因子1<IF≤2的SCI源期刊论文记45分；发表影响因子0.5<IF≤1的SCI源期刊论文记40分；发表影响因子IF≤0.5的SCI源期刊论文、EI源期刊论文、一级学报论文记35分；发表影响因子IF>1的核心期刊记20分；发表影响因子0.5≤IF≤1的核心期刊论文记10分。

参加国内外学术会议的宣读论文（须有邀请函和会议会刊收录论文，墙报论文不计算在内），包括由中国烟草学会认定的国际烟草大会（CORESTA、TSRC）记30分，其他烟草类相关国际会议（需由学院认定）记20分；由中国烟草学会组织的国内烟草学术会议记15分，其他烟草类相关国内会议（需由学院认定）记10分。

累计超过50分者，按50分计算。

**三、专利与科研成果（20分）**

专利（限前3名）：国家发明专利每项记20分，实用新型专利每项记10分；

成果（限前3名）省部级科研获奖成果记20分，鉴定成果记15分；地厅级科研获奖成果记15分，鉴定成果记10分。

**专利、成果：**独立完成，计分100%；两人合作完成，按6:4比例分配所获计分；三人以上合作完成，第一完成人计分50%，第二完成人计分30%，第三完成人计分20%,其余完成人不予计算。

累计超过20分者，按20分计算。

**四、说明**

1、学院办公室负责收集考生提交的申请材料，并进行打分；

2、硕士阶段评估首先采用百分制记分，总分等于获奖证书、发表论文、专利与科研成果三部分之和，然后按照满分折算为30分的方法计入综合能力面试成绩。

3、本实施细则由河南农业大学烟草学院负责解释。

河南农业大学烟草学院

 2018年2月1日